##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十届临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年1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,会议于 2021年2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4人,现场参会3人,通讯方式参会1人,监事潘瑞君女士以通讯方式表决,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欧立民先生主持。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监事会选举欧立民先生为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(个人详细资料见附件一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4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特此公告。

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日

附件一: 监事会主席欧立民先生详细资料

欧立民,男,1962年7月出生,中共党员,大专学历。现任广弘控股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。历任广东省百货公司办公室副主任、主任,广东省百货纺织品总公司办公室主任,广东恒晟商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、董事会秘书、党委委员、策划部经理、纪委书记、副总经理、工会主席。2017年1月至今任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,2021年2月至今任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其与广弘控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;未持有广弘控股公司股份;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;与广弘控股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;与持有广弘控股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;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